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NG GROUP LIMITED**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 更換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

#### 董事會宣佈

- (1) 歐陽先生即將離開本公司及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 (2) 夏女士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但仍然為本公司的員工；及
- (3) 姜志立先生新加入本公司及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歐陽浩然先生(「歐陽先生」)因另一份工作即將離開本公司及已辭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及夏卓敏女士(「夏女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以便投入更多時間予彼於本集團的其他角色。夏女士仍然為授權代表之一。

歐陽先生及夏女士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上述辭任之後，姜志立先生（「姜先生」）最近已加入本公司及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姜先生，37歲，持有香港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財務管理、審核、稅務及公司秘書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歐陽先生於彼之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簡志堅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簡志堅先生、陳立波先生及李繼賢先生；非執行董事則為林家禮博士及馬世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少銳先生、歐陽寶豐先生及林倫理先生。

\* 僅供識別